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 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 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的核查意见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沙钢股份”）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苏州卿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以及发行股份购买北京德利迅达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同时拟向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作为沙钢股份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现就沙钢股份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的核查如下：

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沙钢股份不存在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经核查，中信建投认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日，沙钢股份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重组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购买、出售资产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购买、出售资产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_____

翟程

顾中杰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6 月 14 日